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17-163

##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包含子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乌力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84 号）核准（注：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曾用名，后更名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4,921,400 股新股，发行价 16.54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70,000,0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69,999,95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64,999,956.00 元。

截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出具的 XYZH/2016TJA10473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72 号）核准（注：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9,500,0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9,499,99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7,499,997.00 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 13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出具的 XYZH/2017TJA2009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及资金投入计划，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由于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建设过程中募集资金分阶段投入，导致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可能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在满足《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并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 （一）投资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包含子公司）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 （二）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银行、金融机构或其他有资质的发行机构发行的，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一年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

#### （三）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三、风险控制

#### （一）审批程序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处于持续督导期，持续督导人已发表明确的核查意见。

#### （二）日常风险控制

1、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业务的具体实施。

2、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银行、金融机构或其他有资质的发行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 年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计息天数	利率	赎回金额 (不含收益)	实际收益
1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魏公村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季增利第 269 期对公 02 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组合投资类。	4,000.00	2017-1-26	2017-4-27	91	4.30%	4,000.00	42.8821

2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魏公村支行	GS 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业务（2017 第 262 期）	保本并获得高于同期定期存款的收益	5,000.00	2017-4-14	2017-5-17	33	4.05%	5,000.00	18.5625
---	---------------	-------------------------------	------------------	----------	-----------	-----------	----	-------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理财产品均已到期。

##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管理收益，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 亿元（包含子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 亿元（包含子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内容、必要性、履行的程序等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

2、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子公司）购

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